

## 关于对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269 号

### 保定乐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乐凯化学保定厂区停产搬迁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称，按照河北省政府、保定市政府对退城搬迁的决策和工作部署，近日控股子公司保定市乐凯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凯化学”）保定厂区停产，开始进行设备拆除、转移和整体搬迁工作。2017 年 12 月，乐凯化学在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成立乐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乐凯化学”），建设“乐凯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项目”，计划在 2021 年 6 月底前完工。为应对乐凯化学保定厂区停产搬迁、沧州乐凯化学正式投产期间的产能衔接问题，保证稳定供货，乐凯化学已储备光稳定剂等精细化工产品存货约 260 吨，预计可以保持稳定供货 3-4 个月。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做出书面说明：

1.公告显示，乐凯化学是你公司核心资产之一，2020 年度乐凯化学营业收入占你公司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2.18%，净利润占你公司经审计净利润的 15.93%。请说明截至 2021 年第一季度末乐凯化学的总资产、净资产情况，以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收入、净利润情况，同时分析上述指标在你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占比情况，并结合乐凯化学财务数据、乐凯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规划等说明乐凯

化学停产搬迁对你公司持续经营带来的影响，是否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的情形，并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请说明此次搬迁事宜产生的相关补偿（如有）、预计搬迁费、预计停工损失等各项收益和支出，本次停产搬迁预计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3.请说明乐凯新型橡塑助剂产业化基地项目预计投产时间和进度安排，在手订单与存货、未来新增产能的匹配情况，是否存在项目无法预期达产、产能不足的风险，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4. 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河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6月22日